

總目 6 – 專利稅及特權稅

收入詳情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收入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020 採石及採礦	49,781	55,200	58,040	54,700
030 橋樑及隧道	1,372,790	1,316,877	1,372,202	1,369,465
070 加油站	1,767	1,789	1,871	1,920
100 停放車輛	361,429	352,920	383,174	393,324
170 車輛檢驗	40,516	39,394	39,658	39,658
201 屠房特權稅	31,114	30,372	28,179	28,179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	594,046	613,621	2,476,908	1,209,164
總額	<u>2,451,443</u>	<u>2,410,173</u>	<u>4,360,032</u>	<u>3,096,410</u>

收入來源簡介

專利公司所繳付的專利稅；政府停車場、橋樑和隧道、加油站繳納的稅款；以及其他各項專利稅和特權稅，均記入本收入總目。

在分目 **020 採石及採礦** 項下記入石礦場合約的開採費及採礦租契的礦產稅。

在分目 **030 橋樑及隧道** 項下記入大老山隧道和愉景灣隧道的專利稅；八號幹線長沙灣至沙田段的收入；以及負責管理香港仔隧道、啟德隧道、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將軍澳隧道、青馬管制區及海底隧道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070 加油站** 項下記入本港油公司的加油站所繳付的專利稅。

在分目 **100 停放車輛** 項下記入管理及經營政府停車場、柯士甸道跨界巴士總站及路旁停車收費錶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170 車輛檢驗** 項下記入管理及經營新九龍灣驗車中心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201 屠房特權稅** 項下記入管理及經營上水屠房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 項下記入雜項專利稅及特權稅。

專利稅及特權稅佔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政府收入總額的 1.3%。

收入的變動情況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為 4,360,032,000 元，較原來預算淨增加 1,949,859,000 元 (80.9%)。

在分目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 項下的收入增加 1,863,287,000 元 (303.7%)，主要由於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收到的一次過頻譜使用費較預期的為多；該項頻譜使用費來自拍賣 850 兆赫和 900 兆赫頻帶作公共流動電訊服務之用。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預算為 3,096,410,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淨減少 1,263,622,000 元 (29.0%)。

在分目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 項下的收入減少 1,267,744,000 元 (51.2%)，主要由於預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收到的頻譜使用費會較少。